

《穿越聖經》

以弗所書（2）保羅為著神給予的恩典獻上感恩（弗 1:15-23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以弗所書 1:1-14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以弗所書的作者是保羅，受書人是以弗所教會，也可能是各教會，因為部分古抄本沒有“在以弗所”等字。以弗所書雖然是一卷比較短的書，卻傳遞了非常豐富的神學信息，其中特別著重教會的性質與使命。這書的結構大致上可以分為兩部分：1-3 章以兩段禱告作為框架，將神在基督耶穌裏所成就的救恩很詳細地描述出來，特別是對這個被拯救的新群體的性質有深入的表達。4-6 章主要提到如何在生活中落實信仰。

以弗所書 1:1-2 是書信的卷首語，希臘與羅馬帝國時代的書信通常會很簡單地交代寫作處境，但是在保羅的信中，我們可以藉著觀察他對寫信人與收信群體的描述，看到當中所表達的一些信仰理念。

首先，保羅指出他作為基督耶穌的使徒，是奉神的旨意而有的地位。以弗所書 1 章四次重複使用這個字，反映出這是保羅對這封書信所著重的主題。

保羅在這裏用了兩個形容詞來描述收信人。首先，收信人是“聖潔的”，在新約之中，這個形容詞的眾數通常都是翻譯為“聖徒”，反映基督徒是一個被分別為聖的群體。第二方面，收信人被形容為在基督耶穌裏“有忠心”的人。

最後，保羅以他標準的方式作出問安。“恩惠”是希臘化的問候，而“平安”則是猶太化的問候。保羅的問安充分地反映出他對於救恩的普世性理念。耶穌基督所建立的新群體，是跨越文化界限的。神的恩典並沒有限制，所有的人都是神要拯救的對象。

在以弗所書 1:3-14 中，保羅以“應當稱頌”來發出呼籲，然後多次提到“得著稱讚”來強化這個呼籲。

保羅指出神是一切恩惠的源頭，呼召讀者以頌讚作出回應。頌讚的對象是“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”，指出我們與神之間的關係。神是耶穌基督的父，而耶穌基督是我們的主，我們藉著耶穌基督，可以到神面前敬拜祂，這是以弗所書之中的重要信息。

保羅提到我們頌讚的基礎是神奇妙的作為。第一個頌讚的原因，是神在基督裏“揀選了”我們。神的揀選是出自祂自己的旨意和祂喜悅的緣故。這揀選是在基督裏發生的。因此我們成為神的兒女，不是與生俱來，而是神收納我們，使我們“得兒子的名分”，這字基本上是一個法律的行動，指人將一個本來不是兒子的人立為承繼者。因此，我們在基督裏可以有一個將來的盼望，而這盼望的身分現在已經確立了。

我們所得的救贖是照著神豐富的恩典，充充足足地賞給我們的，就像泉水湧溢一樣，是極為充足、加倍地臨到信徒身上。我們得到的恩典和救贖並不是因為我們的工作，而是神藉著愛子耶穌基督的犧牲，以基督流血捨命的代價而成就的。

救贖是藉著愛子的血而成就的。救贖一定要付上代價，而我們所需要的救贖並不只是政治性與社會性的，而是我們因過犯而陷入罪惡的權勢之下，需要付上贖罪的代價，就是愛子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為我們犧牲，以祂所流的血挽回我們。我們所領受的救贖，不單是藉著耶穌基督的血而罪得赦免，更是因著祂的恩典而歸到祂的名下。

保羅將神在愛子裏所成就的工作，從信徒個人身分的改變，轉移到一個普世性的影響。在保羅的用法中，“奧秘”並不是神秘莫測的，而是指一些暫時性地被隱藏的事，而且最終一定是會顯露出來的，只是在這顯示的過程中，必定需要神啓示的介入，不是以人的聰明智慧可以自己明白的。因此，這裏很清楚地指出，我們能夠知道神旨意的奧秘，是因為神以諸般的智慧聰明，按著祂自己的美意而成就的。

保羅回顧了神在猶太信徒中所顯的旨意之後，在 13-14 節則轉到外邦信徒身上。保羅指出他們是聽見了真理的道，他們本來不認識神，卻因為有人將神真理的道向他們傳揚，他們才有機會得到生命的改變。保羅也立即補充解釋，這真理的道就是那使他們得救的福音。

我們所領受的恩典，是神在基督裏白白而充足地賜給我們的，神使我們罪得赦免，得以在主基督裏面。願我們珍惜重視蒙恩的身分。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研讀與查以弗所書 1 章剩下的內容。

以弗所書 1:15-16 記載：“因此，我既聽見你們信從主耶穌，親愛眾聖徒，就為你們不住地感謝神。禱告的時候，常提到你們，”

關於這兩節經文，新譯本翻譯為：“因此，我聽到你們在主耶穌裏的信心，和對眾聖徒的愛心，就不住地為你們獻上感謝。我禱告的時候，常常提到你們。”呂振中翻譯為：“為這緣故，我既然聽見你們中間對主耶穌有信心，對眾聖徒有愛心，就為你們不停地感謝，在禱告中時常提到。”

在這兩節中，有兩處需要留意：第一，和合本沒有翻譯出的“對眾聖徒的愛心”；第二，感謝與禱告之間的關係是什麼呢？

這兩節由上一段對神恩典發出的頌讚，轉到這一段為信徒發出的感恩。關於這一段的解釋關鍵，是我們對 16 節的理解，很多的譯本都在 16 節表達出感謝與禱告兩個行動，卻沒有清楚地指出這兩個行動之間的關係，以致很多人因此將下文 17-23 節的內容看為禱告的內容，而將感謝神的重點忽略了。

雖然 16 節的主動詞是“不住”，作者所不住地去做行動，理論上是可以包括後面兩個分詞所表達的行動，但因為在兩個分詞之間並沒有連接詞，所以若將解釋為保羅不住地做的行動，比較不自然。更可能的解釋，是將後面描述禱告的分詞翻譯為一個時間子句，指出當作者在禱告中記念他們的時候，是沒有停止地為他們感謝神。

這樣的解釋影響我們如何理解 17-23 節的內容，因為若這段主要是保羅為信徒發出的感恩，下面的一段就是感恩的內容，也因此是神已經做在信徒身上的事。當然，感恩與祈求之間的界綫有時會比較模糊，因為雖然神已經賜予恩典，但我們未必一定對神所賜的完全掌握，需要一步一步地在實際的生活中去經歷，因此，感恩與禱告基本上是不能分開的。

在這感恩之前，保羅先表達出自己為他們感恩的原因，就是保羅聽到他們的信心與愛心。以弗所書不是一封處境性的書信，甚至可能是寫給眾教會傳閱的公開信，因此這裏並不是特指保羅聽到一些教會的消息，而是一般性地指出保羅知道他們屬靈的狀況。一方面是指出他們對耶穌基督的信心，反映了他們正確地認識與接納了耶穌基督的福音，持守真理的道；另一方面，他們對眾聖徒有愛心，表明他們擁有神子民的生命，認識到自己是屬於在耶穌基督裏的群體，並且彼此之間互為肢體。

信心和愛心可以說是基督徒的標記。和合本沒有翻譯出這一點，以致有人將這信心從對耶穌基督的信仰，延伸至與聖徒群體的認同之上。除了古抄本證明愛心一詞的存在，在同時期寫成的歌羅西書 1:4 也可能反映保羅是慣常地將信心與愛心放在一起。這表示保羅認為那些相信接受耶穌基督的人，也同時必定接受與親近那些屬基督的人。

在我們相信耶穌基督時，神已經改變我們生命的本質，叫我們與其他信徒一同成為屬神的子民。願我們在生活之中，可以活出神恩典帶來的改變。

以弗所書 1:17-18 記載：“求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，榮耀的父，將那賜人智慧和啓示的靈賞給你們，使你們真知道他，並且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，使你們知道他的恩召有何等指望，他在聖徒中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；”

保羅為著神給予的恩典獻上感恩。在這感恩禱告文之中，在 18 節，保羅以一個完成式分詞來表達神“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”。一般來說，完成式是表示一個過去的行動所產生的結果，若這裏是要求神照亮信徒心中的眼睛，應該使用不定式的分詞，而不是完成式。按照這完成式的表達，這兩句可以翻譯為一個感恩的禱文：“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，榮耀的父，已把那賜人智慧和啓示的靈賜給你們，使你們真正認識他，他已照亮了你們心中的眼睛，使你們知道他呼召你們來得的指望是什麼，他在聖徒中所得榮耀的基業是何等豐盛，”

在這樣的解讀之下，我們可以看到這與上下文有更緊密的聯繫。神在祂的揀選中，藉著祂豐富智慧的啓示，讓我們可以認識神在耶穌基督裏所成就的救恩。此外，在 11-14 節，保羅也已經指出人信的時候就要得聖靈為印記，而這印記是我們被呼召來得指望的憑據，而且在 7-10 節我們也看到，在耶穌基督的救贖裏，神要在時候滿足時，使天上地下的一切，都在基督裏同歸於一，成為神豐盛的、榮耀的基業。

這樣解讀的結果，並不表示我們不再需要為這些祈求，而是在這祈求中更有信心。若我們認定這些是神已經賜給我們的，神已經為我們成就了這些事，我們就確實地知道這些是神的旨意，雖然可能我們在生命的歷程中尚未充分地掌握瞭解，但我們可以肯定這是神要我們靈命成長的方向。神已經賜聖靈住在我們裏面，也應許聖靈要帶領我們進入真理，我們就要順著聖靈而行，經常研讀神所啓示的話。在讀經、祈禱中，實踐神在祂恩典裏對我們的教導，將聖經的真理活現在我們的群體中，也藉著我們生命的改變，更加經歷神在我們當中榮耀的作為。

以弗所書 1:19-23 記載：“並知道他向我們這信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浩大，就是照他在基督身上所運行的大能大力，使他從死裏復活，叫他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邊，遠超過一切執政的、掌權的、有能的、主治的，和一切有名的；不但是今世的，連來世的也都超過了。又將萬有服在他的腳下，使他為教會作萬有之首。教會是他的身體，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。”

在 19-21 節，保羅向我們指出，信徒應該可以知道神在我們當中所顯的大能，特別在 20-21 節指出：耶穌已經從死裏復活，並且現在坐在神的右邊，這是我們信仰的重要焦點。因為耶穌基督所經歷、所成就的工作，是整個基督教的信仰基礎。教會的存在，正是建立在耶穌基督從死人中復活的根基之上。

耶穌基督在信的人生命中所顯的能力，是難以想像地浩大的。保羅在 19 節使用了一連串的字眼，很強調地表達這種浩大的能力。和合本沒有翻譯出這一點。

呂振中把 19 節翻譯為：“他的能力對於我們信的人是何等超越的宏大。這是照他力量之權能所運用的動力。”主耶穌基督的愛是超過人的知識所能測度的。神在信徒身上所顯的能力不單是浩大，更是超越的浩大。在 20 節的下半部分，保羅更以三個都是表達能力的詞連在一起描述——“照他在基督身上所運行的大能大力，”

“運行”可以解作動力、功用、作用，比較著重實際的果效；“大能”比較多翻譯為權能或權勢；而“大力”很多時候會翻譯為力量。保羅將這三個意義重疊的字連在一起使用，很明顯也是強調的作用，讓讀者感受到神在信徒中所顯的能力，是無可比擬的。

20-21 節為這個無可比擬的能力提供了一個合適的例子。雖然我們很難想像神的大能究竟是何等偉大，但我們可以在耶穌基督身上看到祂從死裏復活所顯的能力。復活本身就已經是超越我們想像的事，人從來都不能夠勝過死亡的權勢，耶穌從死裏復活是一個歷史性的奇蹟，而且祂更是被接到天上，坐在父神的右邊，擁有超越一切天上、地上勢力的尊名。因此，耶穌基督的復活，並不只是一次性所彰顯的能力，而是因這歷史事蹟，啓示出神掌權的國度在耶穌基督裏得以成就。

明白耶穌基督復活的能力，並不是只在頭腦上得到一些知識，而是在我們的生命裏知道有一位可靠的救主，無論我們在怎樣的景況中，我們都可以知道，因祂活著，我們可以依靠祂而活，勇敢地面對我們生命中各式各樣的挑戰。

耶穌基督活著，是我們信心的基石。因耶穌基督活著，信祂的人就可以面對生命的窄路。在以弗所書這段感恩禱文的最後結語，保羅指出耶穌從死人中復活，升到天上，超越一切執政的、掌權的，神使萬有都要服在耶穌基督腳下，這是基督的權能達到的最終結果。耶穌基督的死不單成就了救贖，使信祂的人罪得赦免，更完成了神在創世中的計劃，使神的國降臨。

在 22-23 節中，保羅用了頭和身體的關係作為比喻。有人認為頭是比喻的來源，指一切都是出於耶穌基督，但是在上下文的信息內充滿了神國度權柄的主題和形象，因此頭應該是主權的象徵。

在 22 節最後，保羅指出耶穌基督是為了教會而作萬有之首。耶穌基督從死人中復活，祂本身就成為萬有之首，但保羅卻要讓信徒看到，耶穌基督是為著教會，也代表著教會而成為萬有之首。換句話說，耶穌作萬有之首的身分不是為著祂自己，祂要使教會成為神創造計劃的成全者。

在 22 節中，保羅使用了“服在他的腳下”的講法，可能跟詩篇 8:6-8 的記載有聯繫：“你派他管理你手所造的，使萬物，就是一切的牛羊、田野的獸、空中的鳥、海裏的魚，凡經行海道的，都服在他的腳下。”

神在創造中對人的計劃在耶穌基督身上得到成就。神在創造天地時，按照祂的形像樣式造人，意味著人應該在這世界擁有神這形象的特質，並代表神管理世上一切被造的，只是在人犯罪後，失去了這樣的管治能力。耶穌基督道成肉身，成就救贖，使神本來為人所定的計劃，都在耶穌基督裏面得到成就。因為耶穌基督救贖的工作，信祂的人可以在祂的帶領之下，成就神在創造之中的計劃。

最後，保羅指出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，是與耶穌基督有不可分割的關係。在約翰福音中，耶穌用了葡萄樹與枝子的關係比喻祂與門徒的關係，與這裏的比喻相似，耶穌都是要指出信徒的生命應是連結在祂裏面，而“在基督裏”也成為了信徒身分的標記。保羅更進一步地指出，教會是“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”，這句也可以翻譯為“是被那萬有的豐盛所充滿的”。因為“充滿萬有”的原文在歌羅西書 1:19 和 2:9 中，都是指住在耶穌基督裏的一切豐盛，就是耶穌基督擁有完全的神性。因此，充滿萬有者並不是一種存在於萬物之中的素質，而是神本性中的豐盛。教會作為耶穌基督的身體，是與耶穌這葡萄樹不能分開的枝子，我們應該在世上成為基督的代表，將神的榮耀反射出來，作為世上的光。

聽眾朋友，讓我們一起感謝神，因為我們不再在黑暗中尋覓神的奧秘，而是在耶穌基督真理的啟示下，知道我們的盼望，明白天父的旨意，相信神的國要在耶穌基督裏得到成就。願我們學習有順服的心，按著天父的帶領而活，踐行神的使命，成為神榮耀的見證，彰顯祂的作為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裏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